

令集解

神祇

七上



帙入

Kodak Gray Scale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 Kodak, 2007 TM: Kodak

Kodak Color Control Patches

Blue Cyan Green Yellow Red Magenta White 3/Color Black

© Kodak, 2007 TM: Kodak







令集解卷第七上

神祇令

天神地祇條

中春條

季春條

孟夏條

季秋條

仲冬條

季冬條

即位條

散齋條

月齋條

踐祚條

大嘗條

祭祀條

供祭祀條

牙直社令イナケ  
天正三年奉詔亦取イナ  
令三ノス

天正三年奉詔イナケ  
コノ令三ノス



法鈔（令鈔卷末ニ凡所ノ法曹呈要鈔・送）  
口示學法法所存 初校 坊一本



常祀條  
大祓條  
諸國條  
神戶條

848  
146  
特別



神祇令第六謂天神曰神地神曰祇釋無別也祇

凡貳拾條

凡天神地祇者神祇官皆依常典祭之謂天神者伊

吉出雲國造齋神等類是也地祇者大神大倭葛木

鴨出雲大汝神等類是也常典者此令所載祭祀事

依常典祭謂四季所祠及祭之調度依別式備儲大

嘗每世每年等謂之常典也若調度齊日等遺失者

此神祇祭禮違常典也其太宰主神與神祇官其條

可有別式但天皇即位總祭天神地祇時皆可總祭  
也跡云常典謂自仲春以下季冬以上是日依常典  
祭之朱云皆依常典祭謂在諸國社皆約此為班給  
幣帛者但神祇官之不預諸國社者不班幣帛耳也  
仲春祈年祭謂祈猶禱也欲令歲災不作時令順度  
即於神祇官祭之故曰祈年釋云祈音

祭  
司字  
法曹  
金三  
金三  
金三



渠依反鄭玄注周禮曰祈禱也謂為除凶災別呼  
吉神以求福也於神祇官總祭天神地祇百官官  
人集別葛木鴨名為御年神祭日自猪白鷄各一  
口也為今歲稔祭之如大歲祭也

**季春鎮花祭** 謂大神狹井二祭也 在春花飛散之時  
疫神分散而行禱為其鎮過始有此祭

故曰鎮花釋云大神狹井二處祭大神者祝部請  
受神祇官幣帛祭之狹井者大神之麤御靈也此

祭之花散之時神共散而行疫  
已為心此故祭之也古記無別

**孟夏神衣祭** 謂伊勢神宮祭也此神服部等齋戒潔  
清以參河赤引神調糸織作神衣又麻

績連等績麻以織敷和衣以供神明故曰神衣釋  
云伊勢大神祭也其國有神服部等齋戒淨清以

三河赤引袖調糸御衣織作又麻績連等麻績而  
敷和御衣織奉臨祭之日神服部左右麻績在左

也敷和者字都波多也  
此常祭也古記無別

**大忌祭** 謂廣瀨龍田二祭也欲令山谷水變成甘  
水浸潤苗稼得其全稔故有此祭也釋云

廣瀨并龍田祭自山谷下水令甘水成而為令五  
穀成熟祭也差五位以上充使也古記無別跡云

祈年祭祭甲神大忌祭  
祭之神之類依別式也

**風神祭** 謂率川社祭也以三枝花飾酒樽祭故曰  
三枝也釋云伊謝川社祭大神氏宗定而

祭不定者不祭即大神狹井類之神也以三枝花  
嚴罇而祭大神祭供此云麤靈和靈祭古記無別

**三枝祭** 謂亦廣瀨龍田二祭也欲令風不吹稼  
穡滋登故有此祭凡讀此四條者先讀神

衣其次三枝其次大忌其次風神即與公式令連  
署義同以下諸祭并准此例釋云廣瀨龍田祭也

世草木五穀等風吹而枯壞之此時不知彼神心  
即天皇齋戒願覺夢中即覺云祭龍田立野二社

同日共祭妹夫之神亦五位以上宛使結繩又云  
凡諸祭次第具列如左孟夏神衣祭三枝祭大忌

今診 金華集  
原作台跡  
四原作曰



新令尚存之何  
律目録節三節

當令同日

祭風神祭以下放此跡云文讀次第神衣祭大忌  
祭三枝祭但仲冬處搆上對下耳寅日在二分之  
中耳穴云孟夏仲冬等注先讀上二件了乃至下  
注為長一云神衣次大忌次三枝仲冬注相嘗次  
大嘗次鎮魂也但先讀寅日祭乃可讀下卯祭而  
先讀大嘗者依職員令所次先後耳又季夏季冬  
道饗祭是晦故云是說為長也新令問  
答篇所次又律目録篇所次並亦如之

季夏月次祭 謂於神祀官祭與祈年祭同即如庶人  
宅神祭也釋及古記無別朱云月次祭

與六月十二月  
大祓各異也

鎮火祭 謂在宮城四方外角上部等鑽火而祭  
為防火災故曰鎮火釋及古記無別

道饗祭 謂卜部等於京城四隅道上而祭之言欲  
令鬼魅自外來者不敢入京師故預迎於  
路而饗過也釋云京四方大路最極外部等祭牛  
皮并鹿猪皮用也此為鬼魅自外莫來宮內祭之

左右京職  
相預結別記

孟秋大忌祭

風神祭

季秋神衣祭 謂與孟夏祭同釋云如孟夏  
祭唯差幣帛使差五位已上

神嘗祭 謂神衣祭日使即祭之釋云即神嘗祭謂  
神衣祭日饌食等具祭宇奈太利村屋住

吉津守古  
訓無別

仲冬上卯相嘗祭

謂大倭住吉大神穴師恩智意富  
葛木鴨紀伊國日前神等類是也

神主各受官幣帛而祭釋云大倭社大倭忌寸祭  
宇奈太利村屋住吉津守大神社大神氏上祭穴

師神卷向社池社恩智主神意富太朝葛木鴨朝  
紀伊國坐日前國縣須伊大那曾鴨神已上神

主等請受官  
幣帛祭古訓

何村秀五秀根取  
首吉神心身所  
宇奈太利村  
屋住吉  
連

住吉津守

持令同日



下卯大嘗祭 謂若有三卯者以中卯為祭日不更

奉新物也若卯當中卯者中卯為下卯也朱云下

卯大嘗祭謂若一月內有卯日三日者中卯可稱

下卯也於上卯稱下卯耳然則鎮魂祭之後可為

大嘗祭但職員令為文義連大嘗祭下云耳每年

每世大嘗並此日可祭但每世大嘗祭年者每年大嘗不可祭也

寅日鎮魂祭朱云上卯之

季冬月次祭

鎮火祭

道饗祭

前件諸祭供神調度及禮儀齋日皆依別式朱

禮二數一數先其祈年月次祭者百官集神祇

官 穴云百官謂男官也或一人或舉司並不見

云者未知史生同官人不答此主典中臣宣祝

詞 謂宜者布也祝者贊辭也言以告神祝祠宜

時行事宜參集之社社祝部等也但依文宣百

官可云耳釋云以申神祝祠宜百官耳跡云祝

祠祓祠者忌部班幣帛謂班猶頌其中臣忌部

法刀言也忌部是神部也此日忌部二人挂木綿

之釋云忌部是神部也此日忌部二人挂木綿

繩而隨召祝部名而分充幣帛穴云中臣忌部

時行

鎮魂祭之



世作廿(弘)

凡天皇即位總祭天神地祇謂即位之後仲冬乃祭  
 年國司散齋一月謂仲冬之月自朔至晦古記云問  
 行事是散齋一月一月意何答起月生一日盡晦日  
 云耳不在卅日云耳朱云散齋一月謂不計日也穴  
 云或云散齋一月者除修理之三月之外也今說依  
 此云致齋三日謂自丑至卯其辰日以後即為散齋  
 耳故下條云致齋前後兼為散齋也穴  
 云三日謂自丑日至卯日是也今說自其日者依文  
 不見耳鎮魂祭在其中耳穴云致齋三日自卯至巳  
 也朱云致齋三日謂此三其大幣者三月之內令修  
 日不必適中隨祭日當耳也  
 理訖謂大幣者供神幣物各有色目金水桶金線柱  
 奉伊勢神宮楯戈奉住吉神之類是也三月之  
 內者唯據月言不以日計即始自九月終十一月也  
 修理者此言新造也釋云大幣謂供神幣物各有色  
 目也伊勢大社奉金麻笥金多多利住吉奉楯戈之  
 類也三月之內謂以月數不計日也修理新作曰修



理也案祭即位之後祭朱云三月之內令修理訖謂  
 三月之後更有祭日者此說違釋但私心合耳凡此  
 祭上稱諸祭內約而則依別式可祭者跡云大幣謂  
 名大幣之物名也古記云問大幣意何答大幣謂即  
 位之時總祭天神地祇為祭幣帛別地卜定三箇月  
 內令修理訖此修理而散祭物名大幣但修理之字  
 得新造名用耳問三月內修理了  
 若起即位日限有不答無限法

凡散齋之內諸司理事如舊不得弔喪問病謂有重  
 者不在預祭之限釋云以下所禁諸事只為百官官  
 人耳但於親喪病隨式處分耳穴云諸司謂官人也  
 但官內人吊喪以下事不見行事但思依假寧令給  
 假以上色者皆退耳其官人遭親喪者合有別式為  
 長假寧令為無事時立文故也雖非官人而可預祭  
 事者亦同之即親病若可假退者臨時重狀耳自餘  
 喪等皆不合假退跡云諸司理事如舊者但造大幣  
 之所司者弔喪以下事當親事者令待式處分也







喪 衰 (三行)

條 修 (三行)

斤庸布一段 鋏一口 鹿皮一張 酒一斗 米一斗 稻一  
 束 鰾一斤 堅魚一斤 雜腊一斤 鹽一升 海藻一斤 滑  
 海藻一斤 食薦二枚 薦二領 坏四口 盤四口 匏一柄  
 柏五把 楸十枚 楛二枚 長烙右闕 忌大忌祭 風神祭  
 鎮花祭 三枝祭 鎮火祭 相嘗祭 道饗祭 平野祭 園韓  
 神春日等祭 事毆物忌戶座 火炬 奸物忌女及觸穢  
 惡事 預御膳所并忌火等祭 齋日 毆祝禰宜及預齋  
 祭事 神戶人犯弔喪問疾等六色禁忌者 宜科中祓  
 輪物如右 一下祓料物 廿二種 刀子一枚 木綿六兩  
 麻六兩 庸布一段 鋏一口 鹿皮一張 酒四升 采四升  
 稻四把 鮫六兩 堅魚六兩 雜腊六兩 鹽四合 海藻六  
 兩 滑海藻六兩 食薦一枚 薦一領 坏二口 盤二口 匏  
 一柄 柏五把 楸十枚 楛二枚 長烙右闕 忌諸祭 祀事  
 及齋日 毆祝禰宜并預祭 神戶人犯諸禁忌者 宜科  
 下祓 輪物如右 以前被右大臣 宜備承前神事 有犯  
 科贖罪 善惡二祓 重科一入 條例已繁 輸物亦多 事  
 傷苛細 深損黎元 仍今改張 立例如件 其毆傷若重  
 者 祓淨之外 依法科罪 齋外闕打者 依律科決 不在

闕 (三行)

行 齋 齋行 (三行)

祓限又祝禰宜等 與人鬪打及有他犯事 須科決者  
 先解其任 卽決罰 神戶百姓有犯失者 行齋之外 決  
 罪如法 今具狀 奏致齋 唯祭祀事 得行 自餘悉斷 朱  
 聞奉 勅 依奏 雖不預祭事 其致齋 前後兼為散齋 朱云 凡此條 廣  
 百官皆止耳 不為卽位 一條者

闕 (三行)

凡一月齋為大祀 謂上條云 散齋一月 卽此條 稱齋  
 齋其致齋者 皆在散齋限內 穴云 問於一日 齋更無散  
 齋哉 答不可有耳 朱云 一日之內 可有散齋者 昧後  
 度說 無散齋也 一 三日齋為中祀 一日齋為小祀  
 日內致齋耳者 凡踐祚之日 謂天皇卽位 謂之踐祚 祚位也 福也 禪  
 也 音昨 故反禮 詔文 王世子曰 成王幼 不能蒞 阼 周  
 公相踐阼 而治 注云 踐履也 代成王履 阼階 攝王位

十一 (三行)







例

凡供祭祀幣帛飲食及菓實之屬所司長官親自檢

校古記云問長官自親檢校何答長官無不得檢校者朱云所司長官謂如上文預祭事諸司長官者

未知內外皆約不於國司必令精細勿使穢雜掌祠社事故先不決何

凡常祀之外須向諸社供幣帛者皆取五位以上卜

食謂凡卜者必先墨畫龜然後灼之兆順食墨是為卜食釋云尚書曰卜惟洛食注云卜必先墨畫龜

然後灼之兆者充唯伊勢神宮常祀亦同朱云未知

必差使順食墨也

凡六月十二月晦日大祓謂祓者解除不祥也釋云祓音甫物反周禮女巫巫掌

凡六月十二月晦日大祓謂也者中臣上御祓麻東西文部

美高本

日方記

歲時祓除左傳受璧而祓之杜預曰祓除凶之禮也淨御原朝廷紀詔曰四方為大解除用物則國別國造輪祓柱馬一匹布一常以外郡司各刀一口鹿皮一張鑷一口刀子一口矢一具稻一束且每戶麻一條

東西文部謂東漢文直西漢文直釋云東文直西文直

大臣宜奉勅自今以後令任諸司主典已上者上之穴云東西文部謂稱氏耳學令史部謂姓也不要

文史上祓刀讀祓詞謂文部漢音所讀者也釋云祓詞者兩文部所讀漢語耳穴云

問二文部各上別刀并讀別祓詞敷為當上同刀并讀同祓詞敷又所上祓刀誰刀也若一文部上刀并

讀祓詞訖後更不為哉答上別刀并讀別祓詞但有同類耳又所上刀所司申官合備但二文部進退行

事不見其東文部參入上刀讀祓詞退由訖後西文部參入也漢語讀音謂之祓詞宜祓詞謂倭詞也

除事令說祓詞者可讀解除事但上條祝詞者可讀法刀事此自久世所讀傳耳跡云上劍謂上天皇也



上劍麻祓詞等事兩文部在左右而各上亦讀耳朱  
 云東西文部上祓刀讀祓詞謂先東文部上祓刀後  
 次西文部讀祓詞也未明或說左右分上祓刀各讀  
 祓詞也先東後西也祓刀臨時作耳作司不見者上  
 了後即給持退出即已得耳者後度貞同後記也占  
 記云問大祓東西文部上祓刀并讀祓詞意何答東  
 西文部二人各以刀一口參入御所捧刀各讀申祓  
 詞即刀所給也東文部刀者作造兵司少善之西文  
 部刀者作鍛冶司少惡之又問誰先誰後訖百官男  
 女聚集祓所穴云文云百官男女聚集祓所未知男  
 答男官女官之人不限官人雜色及直丁皆可聚集  
 但里人進却任意耳其可集人不參者依律科罪耳  
 私職制律云凡祭禮及朝會侍衛行事失錯及違失  
 儀式者笞四十應集而主司不告及告而不至者各  
 笞五十子注云謂祭祀以下及餘事合集之人而主  
 司不散告令集罪在主司告而不至獨坐不至之者

敢ハエノ法ナリ

コノマシ  
イハナリ  
ミヨリ  
ハイコシ

故云各中臣宣祓卜部為解除

凡諸國須大祓者每郡出刀一口皮一張鋏一口及

雜物等戶別麻一條其國造出馬一疋穴云刀一口  
良一可皮一張

下今記  
古記

多一波鋏一口和國造國別有耳若國造闕者無馬也  
 古說不依以官物買出國造兼任郡司者刀等並通  
 備耳今說刀一口以下雜物以上者郡司私備耳但  
 國造所出馬者祓訖之後所至不見耳今行事使得  
 耳朱云皮一張謂皮色不見但令釋上條云鹿皮者  
 也雜物以上郡司中可備未知少領以上數不何先  
 云上帳以上皆郡司耳者郡司中作差可出者味國  
 造任郡司無國造者郡司兼亦出馬耳若專無國造  
 者不可出馬也國造謂官之名耳每國一人可有者  
 未知選叙今云國造與此同不答案一同耳跡云雜  
 物以上郡司之物合備但無國造者不出馬耳古記  
 云大祓刀輪皮鋏雜物何物也答郡司等私輪耳皮

詞

コノマシ



三代格  
弘仁十二年格元

貞觀文藝作宛

謂鹿皮天皇即位摠祭天神地祇  
必須天下大祓以外臨時在耳

三代格  
弘仁十二年格

神三代格  
弘仁十二年格

凡神戶調庸及田租者並充造神宮及供神調度其

稅者一准義倉謂租稅者並是田賦唯新輸曰租經

云檢諸家字詰租稅並是田賦本雖同物見令所行

新出曰租經年稱稅耳一准義倉者謂不得出舉耳

租音則胡反內相宣云自今以後神戶調庸者充供

神用數及所殘之數具令申然後給之亦如伊勢神

置倉之日云稅然此始收納并供神之餘並國司檢

校令申神祇官朱云神戶調庸及田租謂神戶人之

田租未知神田何穴云稅者一准義倉具說新令私

記及令釋了也其神戶義倉一混合公戶貯官倉也

或云調庸等物充用之殘者亦名稅者博士不依但

調庸之殘耳古記云問神戶調庸及租并充造神宮

及供神調度也若有乘者何答昔治置神祇官中間

新令私記

納イナナリ

向以下  
納イナナリ  
ヒケスイマキワトリミ

生云  
ワ下納イナナリ  
イナナリ

給神主等今治置神祇官臨時准量所用多少給充

有已訖問其稅者一准義倉意何答神戶義倉如公

民戶義倉云耳其皆國司檢按申送所司朱云申送

說字義倉云耳也所司謂神

祇官也先可申太政官者後度貞云如文申神祇官

耳但時行事先申官者未古記云所司何司答依文

神祇官但今行狀者自大辨至民部民部至神祇官

給至所任故所司耳又問義倉文至神祇官以不答

調庸并田租義倉等文又神戶

戶籍更各寫一通送神祇官耳

先  
後  
度

稅



弘長元年九月日於龜山殿令一見加朱點畢

員外宰相藤判

本云

右所寫卷本續目有前後相違一校之時所書並有也

廣長元年二月十二日十月十日

寬永十一年甲戌子丑冬假他等字之令一校畢

大府侍郎中在執忠

寬政六年甲寅子春以一本校

澤道別

文政三年夏四月以彰考館本校

檢校保心

萬曆三十四年十一月十日

以水世十七三月廿五日訂本  
昭和二年七月十二日訂本  
因字記所定別字之成本  
於古文字亦封校





